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超市 购 货 合 同

甲方：岑溪市大隆礼邦学校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岑溪市卓盛百货经营部（个体工商户）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一、合同内容(品名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)

序号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	克称	个	2	45	90	
2	防蚊帘宽 80*高 200	个	6	37	222	
3	防蚊帘宽 115*高 200	个	1	48	48	
4	40cm 开水桶	个	2	385	770	
5	粉底液	瓶	4	35.5	142	
6	散粉	盒	2	35.5	71	
7	眼影（25 色）	盒	2	20	40	
8	口红	支	3	50.5	151.5	
9	化妆刷	套	3	35.6	106.8	
10	定妆喷雾	瓶	2	26	52	
11	一次性粉扑	份	1	25	25	
12	一字夹（100 个/包）	包	2	22.5	45	
13	胶圈（500 个/盒）	盒	1	9	9	
14	眼影（16 色）	盒	1	52.8	52.8	
采购计划编号：CXZC2026-W1-06301						
总计金额(大写)：人民币壹仟捌佰贰拾伍元壹角整 (小写)：¥1825.10 元						

二、货款： 1825.10 元。

三、交货方式：自提 快递 送货上门

交货地址： 岑溪市大隆礼邦学校

送货电话：19127660756

联系人：程冬妮

四、付款方式:现金 支票 对公转账

五、开票信息:电子发票（普通发票）

六、验收标准：乙方保证提供商品是全新的(包括零部件)，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及标准。

七、包装要求：生产厂家原厂包装。

八、售后服务：按照厂家保修卡规定进行保修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本合同双方应严格履行，如有违约，将按有关合同法律解决。

十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，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：岑溪市大隆礼邦学校

乙方(盖章)：岑溪市卓盛百货经营部
(个体工商户)

账 号： 403812010129391228

开户行：广西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日期： 年 月 日